

水管本应埋在路下 却“钻进”村民家

福清市工农村村民表示,农村生活污水提升治理施工队违规作业导致其房屋受损,要求对方修复;建设方称,施工路线确有偏差,目前正在协商修复赔偿等事宜

海都记者 郭思琪
见习记者 王凯诺 文/图

近日,福清市海口镇工农村的陈大爷反映,今年7月,村里的农村生活污水提升治理工程开始施工,但施工队未按图纸施工,原本铺在村道下的水管却从他家院子下通过。钻机作业后,陈大爷发现自家顶层多出了几道裂缝。目前,该工程已停工半月有余。

记者了解到,该工程建设单位为福清市水投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中标,并将其分包给了位于福清市阳下街道的福建省祥鹏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因村道狭窄、技术限制等原因,施工路线确有偏差,目前正在协商修复、赔偿等事宜。



水管从村民院子下通过

勘测显示,水管确实从村民院子下穿过

18日,记者来到福清市海口镇工农村走访了解情况。陈大爷回忆称,7月中旬施工队进村作业时,村民们曾询问施工队相关情况,得知是村内要铺设污水管道,管道将铺设在道路中间。由于挖的洞看上去不大,村民们就没有特别注意。

但几天后的一个晚上,陈大爷听到了异常响动。当晚,施工队开始作业后,

陈大爷躺在床上都能清楚感到房子在震。第二天,陈大爷就发现自家顶楼的墙壁出现数道裂缝。“这房子2023年才建好的,铺个管道,墙怎么会突然裂了?”陈大爷怀疑施工队把管道铺到他家底下,便要求施工队在村道上开挖,证明管道确实在村道下方而非其房屋下方。结果挖了近三米深,都未在村道下方找到污水管。

陈大爷说,此后福州市勘测院有限公司(市属国企)福清分公司(下称“福勘院”)曾对新铺水管进行勘测,结果显示管道起点和终点都在村道下,但管道未完全沿村道铺设,确实从陈大爷和其他村民的院子下穿过。

18日上午,记者在该村走访时看到,陈大爷家外的村道上留有明显的施工痕迹,多处水泥路面被挖

开,尚未进行硬化回填,仅简单覆盖石子,周围摆放着若干警示标志。现场还堆放着数根污水改造工程所使用的管道。记者在陈大爷家顶楼看到,墙壁确有一条细小裂纹。

陈大爷认为,施工队违规作业导致其房屋受损,要求对方修复房屋。目前,村内已无人员作业。据村民介绍,该工程已停工半月有余,具体原因尚未明确。

施工方: 铺设路线确有偏差 正协商修复赔偿等事宜

记者随后向工农村村民委员会了解情况,相关工作人员称,村委并非该项目业主单位,不清楚具体情况。

记者查阅公开资料了解到,2022年11月,福清市发展和改革局批复了《关于福清市农村生活污水提升治理工程(二期)项目建议书暨可行性研究报告》。报告明确,工程项目单位为福清市水投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下称“福清水投”),将对福清市下辖的11个镇(街)的100个农村生活污水进行综合治理,工程分为3大片区,工农村所在的海口镇属于第三个片区。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显示,该项目由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下称“总院”)中标。记者从总院相关工作人员处了解到,该工程分包给了位于福清市阳下街道的福建省祥鹏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记者从福清水投相关工作人员、总院相关工作人员处了解到,事发路段的管道铺设路线确实与此前规

划有所偏差。进行该路段施工时,村委考虑到该村道是新修的水泥路,不希望破路,于是施工工艺从破路埋管改为钻路拉管。后续施工过程中,由于村道狭窄和技术限制,管道在经过位于急弯处的陈大爷家时,无法按照常规路线铺设,不得不采取一个圆弧切线通过围墙角落。关于施工工艺变更,总院已按流程分别向建设业主单位(福清水投、海口镇政府)和监理单位(福建工大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报备审批。由于后续施工过程中的路线偏差不属于变更路线,因此无需报批。

福清水投相关工作人员、总院相关工作人员表示,福勘院的勘察报告显示管道并未穿过房屋主体结构,后续双方会积极与陈大爷协商修复、赔偿等事宜。若陈大爷对污水管道铺设在围墙底下表示硌硬,可以考虑废掉这段管道,用水泥填满,防止地面下沉情况的出现。目前事发路段水管铺设已完成,待协商一致后,将进场完成其余部分施工。

发布虚假“问界”广告被处罚

福州市市场监管局公布一批直播电商违法典型案例

海都记者 梁展豪

近年来,直播电商迅猛发展,在激发消费活力的同时也伴随出现假冒伪劣、虚假宣传、价格欺诈等乱象。19日,福州市市场监管局公布了一批直播电商违法典型案例,涉及“以次充好”,发布食品违法广告、医疗美容违法广告、虚假广告等典型违法行为。

商行销售茶叶“以次充好”

连江县坑园镇某商行在抖音平台直播销售“雀舌茶叶”,直播间展示的是完整茶叶,消费者收到的却是碎渣。经市场监管部

门调查,该行为构成“以次充好”,违反了《福建省商品质量监督条例》第十条第(六)项规定。执法人员责令商户立

即下架商品,并对已购消费者“退款”处理。2025年9月15日,连江县市场监督管理局依法对当事人作出行政处罚。

水果店宣称多吃柚子能降血压被罚

2025年1月,福州市长乐区漳港某水果店在抖音店铺发布“马家柚”视频广告,宣称“上饶马家柚甜度高越吃越回味多吃柚子顺

气安神降血压颗颗爆汁”等字眼,涉及疾病治疗功能,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广告法》第十七条之规定。

2025年4月11日,长乐区市场监督管理局责令其停止发布违法广告、消除影响,并依法予以行政处罚。

美容店宣称“3天渗透、7天亮白嫩肤”被罚

2025年3月,永泰县樟城镇某美容店在抖音发布“创窈无感祛斑调肤”广告,宣称“3天渗透、7天亮白嫩

肤、28天素颜美肌”,并附前后对比图,对比差异大。经查,当事人无法提供任何功效证明,属典型虚假广告。

2025年5月15日,永泰县市场监督管理局依法责令其停止发布广告,并给予行政处罚。

汽车销售公司发布引客虚假广告被罚

某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是一家从事汽车销售居间服务的公司。2025年3月起,该公司员工在抖音、小红书等平台注册了一系列视频账号。当事人通过相关账号发布新能源汽车优惠广告,具体

内容包括“2025 问界 M7 新政降了”“2025 三月提车政策来袭,补贴方式:大客户渠道”“问界 M9 新款,2年0息5年低息”等,上述广告内容不完全属实,是其为吸引消费者促成交易而发布的虚假广

告。当事人发布虚假广告的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广告法》第四条之规定。

2025年7月23日,福州市台江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对当事人给予行政处罚。

“筑牢诚信根基 守护财产安全”主题活动举办

为全面提升社区居民防范电信网络诈骗的意识和能力,深入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营造诚实守信、反诈防骗的浓厚社会氛围,近期,由福建省政协机关、兴业银行福州分行、福州市鼓楼区反电信网络诈骗中心、福州市鼓楼区温泉街道金汤社区、新中冠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福建电视台文体频道《金秋》栏目、福建省爱心志愿者扶老时间储蓄中心共同举办的“筑牢诚信根基 守护财产安全”主题活动在金汤社区联席会议室举行,吸引了社区居民、共建单位代表、志愿者等40多人积极参与。

活动特邀福州市鼓楼区反诈中心警官庄丽钦作《阳光下的守护》反诈专题讲座,庄警官结合近期高发的刷单返利、虚假投资理财、冒充客服、裸聊敲诈、“杀猪盘”等真实典型案例,

以生动形象的语言,深入剖析了诈骗分子的作案手法、话术套路和心理操控技巧。现场还展示了诈骗短信、虚假链接截图等素材,让参会者直观感受到诈骗的无孔不入与巨大危害,切实增强防范意识,提升识别与应对能力,守护好个人和集体的财产安全。

来自兴业银行福州五四支行的青年志愿者苏尧从“警惕‘代理维权’陷阱、守护金融消费者权益”的角度切入,围绕金融消费者的权责边界、合法维权途径展开详细解读,她不仅讲解了与金融机构协商的实用技巧,还梳理了向监管部门投诉的具体流程、寻求消费者协会帮助的方式及法律诉讼的核心要点,全方位提升居民的金融维权知识储备。同时,苏尧特别叮嘱参会者,应对骗局要做到“不轻信、不委托、不签字、不盲从”的“四不原则”。